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投资是基于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行情的变化及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2、项目建设涉及可研、立项、项目用地、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此外，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来源及使用安排、建设进度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等因素影响。

3、投资合作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产能等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承诺，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产能需求等分批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动公司整体战略升级，持续优化产能布局与生产规模，促进公司的中长期战略规划落地，公司拟与无锡宛山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计划投资建设理奇锂电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项目总投资20亿元，项目一期投资10亿元，建设物料自动化处理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包括所有基建、首批设备投资及部分流动资金；项目二期投资10亿元，视产能需求分批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合作协议对手方介绍

1、名称：无锡宛山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MADR618W30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成立时间：2024-07-12

5、注册地：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厚桥宛山湖西路 88 号

6、法定代表人：袁园

7、注册资本：450 万元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房地产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工程管理服务；税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商标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锡锡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为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关系说明：无锡宛山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进行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无锡宛山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拟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双方

甲方：无锡宛山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理奇锂电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2、建设内容：新增年产 1000 台（套）的锂电智能设备和系统集成，建设国际一流的锂电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

3、项目投资总额：20 亿元，项目一期投资 10 亿元，建设物料自动化处理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包括所有基建、首批设备投资及部分流动资金；项目二期投资 10 亿元，视产能需求分批实施。

（三）项目选址及用地规模

1、项目选址位于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胶山路以北，联福路以东，项目用地约 260 亩（四至范围及面积以土地管理部门宗地测量图为准）。

2、项目用地为国有出让工业用地，出让年限 50 年（最终以项目评审结果为准），乙方项目用地按国家规定的方式取得，竞拍成功后与国土部门另行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建筑容积率不低于 1.5（具体以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正式公布为准）。

（四）协议生效条件

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拟投资 20 亿元建设理奇锂电设备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是公司依托锂电领域技术纵向深耕、非锂电领域产品横向延展核心战略的重要布局。项目实施后将有效优化产能布局与生产规模，提升核心产品供给能力，巩固公司主业地位。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

展趋势、市场行情的变化及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项目建设涉及可研、立项、项目用地、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此外，项目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来源及使用安排、建设进度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等因素影响。

公司将加强市场研究与资源协同，积极推动项目落地，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控制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从公司长期发展角度来看，本次投资预计将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项目的实施预计对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视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订单情况而定。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的要求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投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